

江苏省教育厅办公室

苏教办高函〔2020〕17号

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20年度国家级 一流本科专业遴选报送工作通知

各本科高校：

根据《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开展2020年度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报送工作的通知》（教高司函〔2020〕15号），现就遴选报送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工作原则

本次遴选报送工作按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实施一流本科专业建设“双万计划”的通知》（教高厅函〔2019〕号）明确的建设原则、建设方式、报送条件开展各项工作。围绕国家战略和江苏发展需要，面向“新工科、新医科、新文科、新农科”建设，支持教育部公布的2019年省一流专业 and 在全国同类专业中具有竞争优势和发展前景的专业申报。

二、申报数量

国家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和省高水平大学建设重点支持高校，每校申报限额为18个；非国家“双一流”省高水平大学建设培育支持高校每校申报限额为15个；一般本科院校申报限额为10个；独立学院每校申报限额为5个。

申报限江苏地方所属高校。教育部公布的2019年省一流专

业可优先申报，但计入学校申报限额。

部委属高校报送项目由各校自主遴选，并将报送名单报省教育厅备案。

三、申报程序及材料要求

（一）申报程序

1. 认真学习教育部相关文件，准确把握工作要求；
2. 按照申报条件，组织有关专业申报；
3. 在本校公示申报专业及其有关情况，公示时间不少于 5 天；
4. 组织校内评审；
5. 学校审核并提出意见后，按不超过申报限额申报。

（二）申报材料

1. 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信息采集表（书面文本一式 5 份）；
2. 人才培养方案（书面文本一式 5 份）；
3. 申报专业的支撑材料：包括必要的师资队伍、教学条件、社会评价、管理制度、有关建设成果及获奖的证明材料等（书面文本一式 1 份，A4 正反打印，不得超过 100 页）；
4. 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申报汇总表（附件 2，书面文本一式 2 份）。

上述材料 1、2 的 Word 版和 PDF 版电子材料（文件名为“学校全称+专业全称”），材料 4 的 Word 版和 PDF 版电子材料（文件名为“学校全称”，PDF 版需有公章）请发送到 jsgxylzy@126. o!。部委属高校仅需提交材料 4。请各高校将所

申报材料于2020年10月20日前报省教育厅高教处。

址：<http://udb.heec.edu.cn>）填写申报材料，并于10月25日前完成在线提交。

（三）经省教育厅审核后，请各高校导出《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信息汇总表》，加盖本校公章（书面文本一式2份），并于11月2日12:00前报省教育厅高教处。

四、评审程序

1. 项目申报：各高校按申报限额组织申报。

2. 专家评审：省教育厅按有关程序组建专家组进行评审。专家依据评审条件和限额提出推荐名单。

3. 评审会审议：评审会对申报中优秀项目优先进行审议，确定报送名单。

4. 结果公示：省教育厅对2020年度报送单进行公示。

本科专业建设点报送工作的通知

2.2020年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申报汇总表

